

# 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

---

---

## 关于 2020 年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补充 报名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各位实习人员：

根据省律师协会《关于 2020 年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补充报名的通知》（粤律协〔2020〕51 号）要求，现就集中培训补充报名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名条件

1. 已办理实习证的实习人员。
2. 已在律师事务所实习并向市律协提交实习材料，但尚未办理实习证的实习人员（须领取实习证后方可安排培训）。

### 二、报名要求

1. 本次补充报名的实习人员参训事宜由省律师协会统筹安排。培训的具体时间、地点等事项由律师学院另行通知。
  2. 在今年 1 月已报名、省律协未安排培训的实习人员请勿重复报名。
  3. 请其他符合条件、准备参加 2020 年集中培训的实习人员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，填报相关报名信息。
- 
-

秘书处联系人：梁艳青，联系电话：22459905，传真：  
22508201，E-MAIL: 1213119376@qq.com。

